

 2021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107

单位名称：廊坊市霸州市信访局（本级）

二〇二二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八、政府采购情况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研究提出全市信访工作思路，拟定信访工作有关政策、规定。

（二）、办理人民群众来信，接待群众来访，受理群众网上诉求，查办信访案件；负责人民群众建议征集工作。

（三）、调查研究和综合分析全市信访形势及信访工作状况，总结推广各地各部门信访工作经验，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四）、参与组织、协调、指导全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维护社会政治稳定工作，协助保障国家、省、市重大政治活动顺利进行，参与处理影响社会政治稳定的突发性、群体性事件。

（五）、督促检查和指导各县（市、区）、廊坊开发区和市直部门的信访工作。对县（市、区）党委、政府，廊坊开发区工委、管委和市直部门信访工作年度责任目标进行考核，对全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维护社会政治稳定年度责任目标中有关信访工作进行考核。

（六）、协助国家信访局、省信访局处理群众进京、赴省上访工作；综合协调处理跨地区、跨部门、跨行业的重要信访问题，协助公安机关维护市委、市政府机关正常工作秩序。

（七）、负责市级领导和市直部门领导公开接访和包联案件的组织协调工作。

（八）、承担市信访工作联席会议的日常工作，督促落实联

席会议决定的事项。

（九）、完成市委、市政府和国家信访局、省信访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1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廊坊市霸州市信访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额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廊坊市霸州市信访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46.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681.5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0.4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2.7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1.2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746.04	本年支出合计	58	745.9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10
	30			61	
总计	31	746.04	总计	62	746.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廊坊市霸州市信访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46.04	746.0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81.60	681.6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 机构事务	681.60	681.60					
2010308	信访事务	681.60	681.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49	30.4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49	30.4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1	2.2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险缴费支出	28.28	28.2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73	12.7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73	12.7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73	12.7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21	21.2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21	21.2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21	21.2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廊坊市霸州市信访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 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45.94	370.44	375.5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81.51	306.01	375.5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81.51	306.01	375.50			
2010308	信访事务	681.51	306.01	375.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49	30.4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49	30.4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1	2.2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28	28.2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73	12.7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73	12.7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73	12.7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21	21.2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21	21.2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21	21.2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廊坊市霸州市信访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拨 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46.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681.51	681.5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0.49	30.4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2.73	12.7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1.21	21.2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46.04	本年支出合计	59	745.94	745.9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10	0.1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746.04	总计	64	746.04	746.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廊坊市霸州市信访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745.94	370.44	375.5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81.51	306.01	375.5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81.51	306.01	375.50
2010308	信访事务	681.51	306.01	375.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49	30.4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49	30.4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1	2.2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28	28.2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73	12.7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73	12.7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73	12.7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21	21.2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21	21.2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21	21.2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廊坊市霸州市信访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76.6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6.1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92.45	30201	办公费	21.6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4.53	30202	印刷费	0.2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91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71.15	30205	水费	0.8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28	30206	电费	2.1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5.0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73	30208	取暖费	5.57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2.7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9	30211	差旅费	1.51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2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56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50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63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8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21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63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25.41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69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0.01	30229	福利费	2.2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04.28	公用经费合计					66.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廊坊市霸州市信访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2.86		2.50		2.50	0.36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7	8	9	10	11	12
2.50		2.50		2.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廊坊市霸州市信访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部门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廊坊市霸州市信访局（本级）

科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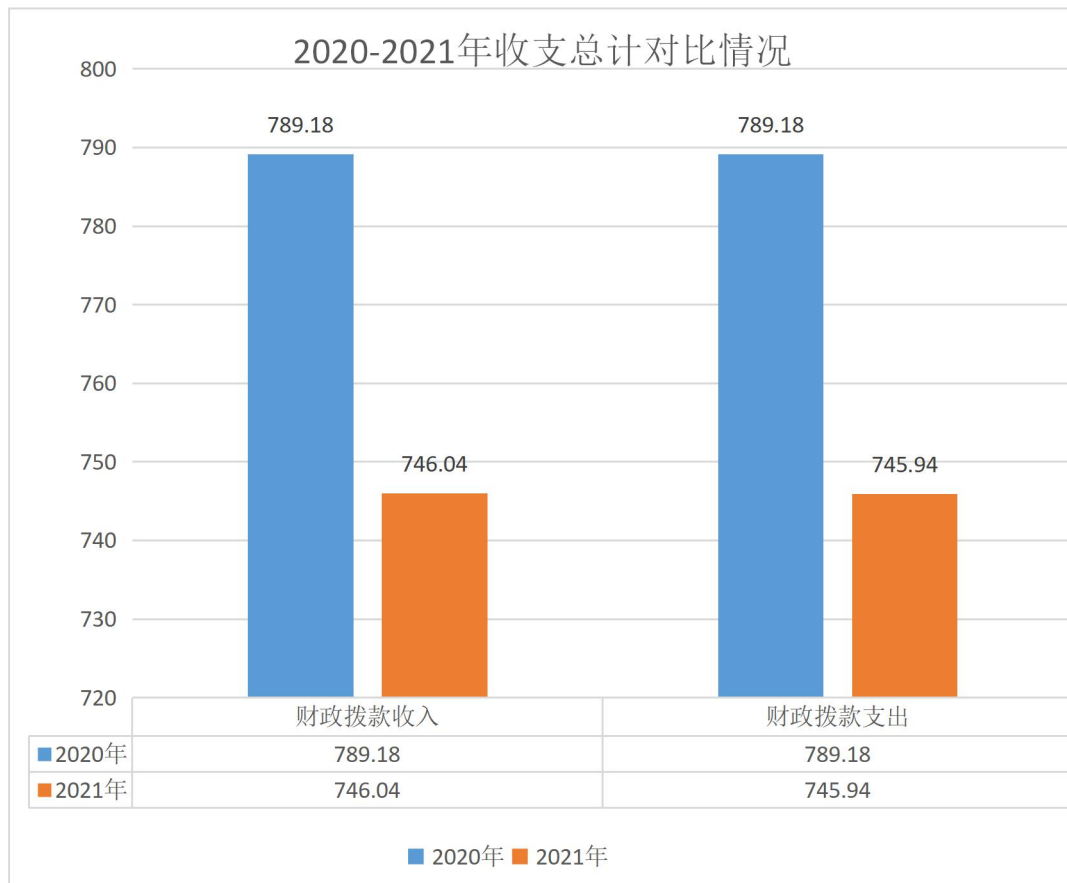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746.04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收入减少 43.14 万元，下降 5.47%，主要原因是减少了智慧信访服务和群众工作中心工程旧欠资金项目支出；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支出减少 43.24 万元，下降 5.48%，主要原因是减少了智慧信访服务和群众工作中心工程旧欠资金项目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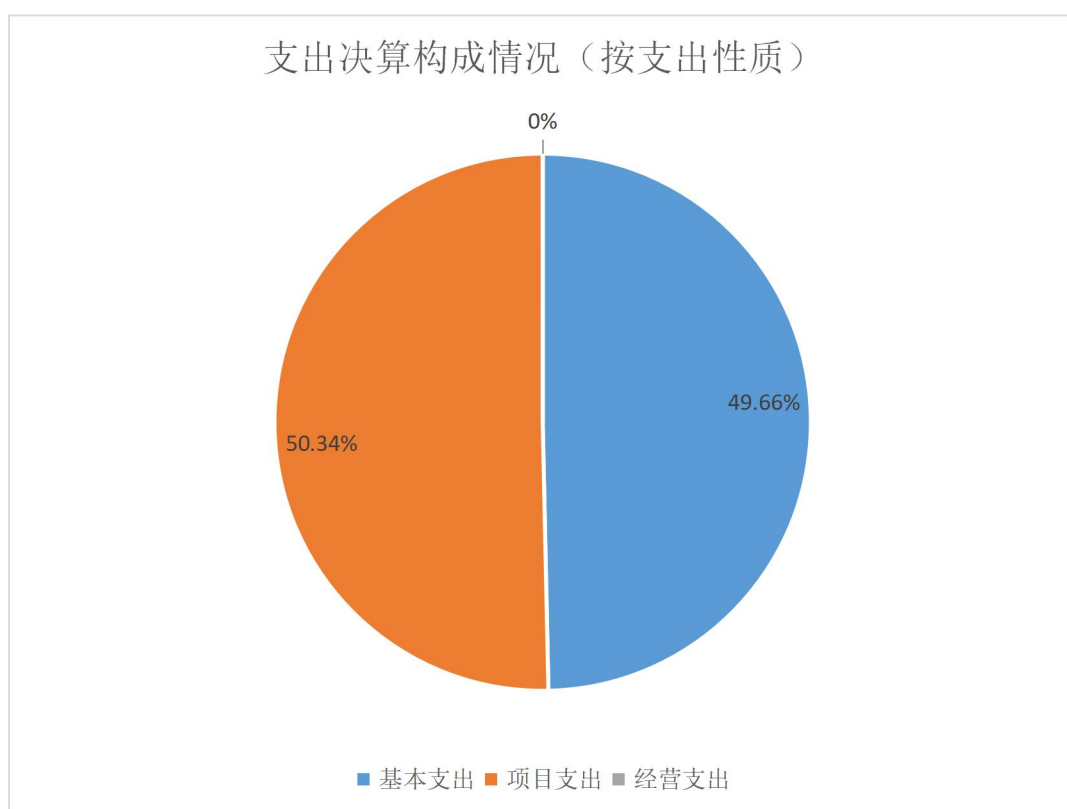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746.0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46.04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745.9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70.44 万元，占 49.66%；项目支出 375.5 万元，占 50.34%；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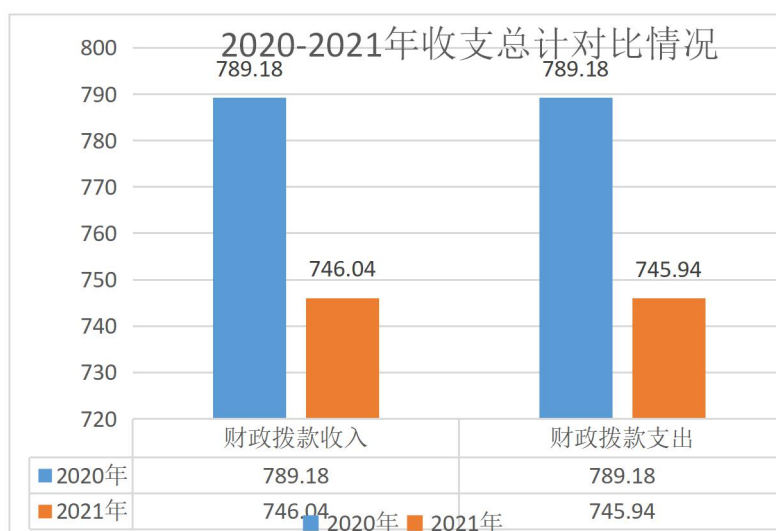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0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746.04 万元,比 2020 年度减少 43.14 万元,降低 5.47%,主要是减少了智慧信访服务和群众工作中心工程旧欠资金项目支出;本年支出 745.94 万元,减少 43.2 万元,降低 5.48%,主要是减少了智慧信访服务和群众工作中心工程旧欠资金项目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746.04 万元,比上年增减减少 43.14 万元;主要是减少了智慧信访服务和群众工作中心工程旧欠资金项目支出;本年支出 745.94 万元,比上年减少 43.24 万元,降低 5.48%,主要是减少了智慧信访服务和群众工作中心工程旧欠资金项目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相关收入情况;本年支出 0 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变化,主要是本部门无相关支出情况。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相关收入情况;本年支出 0 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变化,主要是本部门无相关支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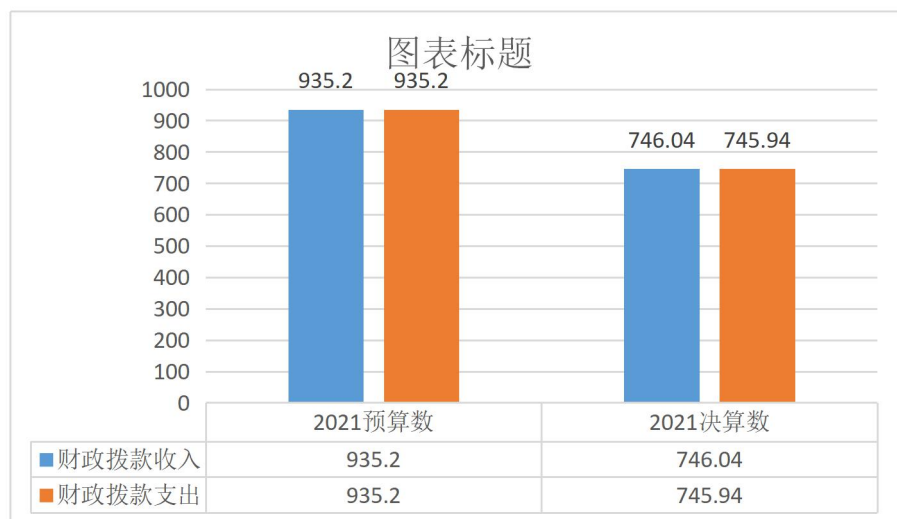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746.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9.77%，比年初预算减少 189.16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本年支出 745.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9.76%，比年初预算减少 189.26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主要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79.77%，比年初预算减少 189.16 万元，主要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79.76%，比年初预算减少 189.26 万元，主要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较上年无增减变化，主要是本部门无相关收入情况；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较上年无增减变化，主要是本部门无相关支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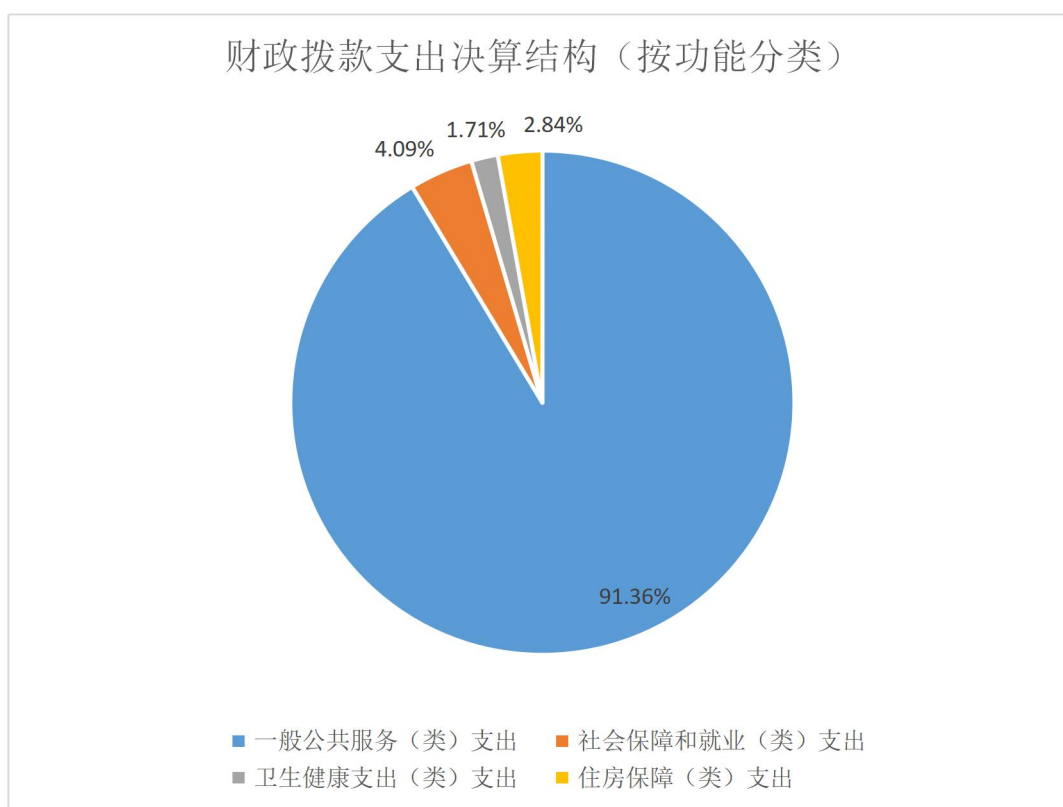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较上年无增减变化，主要是本部门无相关收入情况；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较上年无增减变化，主要是本部门无相关支出情况。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745.9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比如：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681.51 万元，占 91.36%，主要用于信访业务费和解决特殊疑难信访补助资金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0.49 万元，占 4.09%；主要用于缴纳职工养老保险；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12.73 万元，占 1.71%，主要用于缴纳职工医疗保险；；住房保障（类）支出 21.21 万元，占 2.84%，主要用于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



(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70.4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04.2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66.1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 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7.41%，较预算减少 0.36 万元，降低 12.59%，主要是减少了公务接待费；较 2020 年度决算增加 0.21 万元，增长 9.17%，主要是机关用车老化，用于维修维护费用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经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2.5 万元，支出决算 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与上年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0.21 万元，增加 9.17%，主要是机关用车老化，用于维修维护费用增加。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费；与 2020 年度决算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5 万元：本部门 2021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0.21 万元，增长 9.17%，主要是机关用车老化，用于维修维护费用增加。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36，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主要是

未发生“公务接待费”经费支出。较上年度无增减变化。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组织对2021年度信访业务费、离退休、检察官、律师、心理咨询师聘用经费、解决特殊疑难信访补助资金、追加信访救助资金、追加解决特殊疑难信访补助资金5个项目经费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375.5万元，预算执行率达到100%。绩效评价体系尚不完善；评价量化指标难以确定。

总体上看，2021年度5个项目目标明确，决策程序完善，项目组织管理较规范，综合评价为优。为加强项目资金的管理和监督，规范项目资金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我局进一步修订完善了《霸州市信访局经费预算管理制度》和《霸州市信访局经费开支管理制度》，确保在项目资金的使用上，做到专款专用，坚决杜绝擅自扩大经费开支范围、超预算支出，以及挪用、虚列经费开支等现象。

从现场评价情况看，均能按照有关规定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并按照相关制度执行，规范会计核算及管理。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 信访业务费、离退休、检察官、律师、心理咨询师聘用经费、解决特殊疑难信访补助资

金、追加信访救助资金、追加解决特殊疑难信访补助资金 5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信访业务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信访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32.5 万元，执行数为 13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1 年通过下乡督导，解决涉军群体、民办教师、征地拆迁、劳资纠纷、土地流转、环境整治、暑期安保、扫黑除恶等社会矛盾造成不稳定的信访问题的维稳工作，坚决杜绝有影响的信访事件发生。通过信访的办公场所的修缮和业务的宣传，妥善解决群众信访问题，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通过开展维稳工作，赴北京、省、廊坊和固安等维稳值班，做好信访工作，维持良好的信访环境。达到信访案件处置成功率 90%以上，信访维稳案件解决率 100%。群众满意率在百分之 90 以上，没能达到全部满意。加强上访程序的引导，用耐心、细心的工作态度为上访人员答疑解惑。

2021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信访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信访业务费		是否为专项资金				实施(主管)单位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32.5		到位数			执行数			(=执行数/预算数*100%)		
	其中: 财政资金	132.5		其中: 财政			其中: 财政资金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1、通过下乡督导, 解决涉军群体、民办教师、征地拆迁、劳资纠纷、土地流转、环境整治、暑期安保、扫黑除恶等社会矛盾造成不稳定的信访问题的维稳工作, 坚决杜绝有影响的信访事件发生。2、通过信访的办公场所的修缮和业务的宣传, 妥善解决群众信访问题, 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3、通过开展维稳工作, 赴北京、省、面访和面安等维稳值班, 做好信访工作, 维持良好的信访环境。达到信访条件处置成功率90%以上, 信访维稳案件解决率100%。			100%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印制宣传品数量(本)		特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已完成	完成	10		
			值班点的数量			≥2400本		已完成	完成	10		
						=4		已完成	完成			
		质量指标	越级访下降率			≤10%		已完成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案件及时受理率			≥95%		已完成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宣传页印制单价				≤2.5元		已完成	完成	10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做好信访工作				改善	已完成	完成	3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信访人员对部门服务满意度				≥90%		已完成	完成	8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严格按照预算支出				100%		已完成	完成	10	
	自评总分									98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群众满意率在百分之90以上, 没能达到全部满意, 加强上访程序的引导, 用耐心、细心的工作态度为上访人员答疑解惑。											
填报人:							联系电话:					

(2) 离退休法官、检察官、律师、心理咨询师聘用费项目
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离退休法官、检察官、律师、心理咨询师聘用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 万元，执行数为 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离退休法官、检察官、律师、心理咨询师聘用费项目的开展，通过聘用律师参与信访案件和信访法律咨询、重大、疑难、复杂信访案件的研讨提出法律意见和建议，参与诉讼、非诉讼、调解、仲裁活动法律咨询有效参与化解信访案件，达到信访案件处置成功率 90%以上，信访维稳案件解决率 100%。个别上访人员存在不听从劝阻，不接受法律方面建议的行为。试图通过以访施压，缠访闹访等手段，达到解决个人不合理诉求的目的。下一步继续加强与公安民警的沟通协调，依法依规处理相关问题。

2021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霸州市信访局								金额单位: 万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离退休法官、检察官、律师、心理咨询师聘用经费		是否为专项资金		实施(主管)单位	霸州市信访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		到位数	3	执行数	3		(=执行数/预算数*100%)	
	其中: 财政资金	3		其中: 财政资金	3	其中: 财政资金	3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100%				100%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接待法律咨询的数量(件)	15	≥	130件		130	完成	15
		质量指标	有效解决信访案件比例(率)	15	≥	50%		5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案件接待及时性	10			及时有效	及时有效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服务人员工资8小时日薪	10	≤	100元				10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接收法律意见的受益群众生活	30			改善	改善	完成	3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信访人员对部门服务工作满意度	10	≥	90%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严格按照预算支出	10				100%	完成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个别上访人员存在不听从劝阻, 不接受法律方面建议的行为, 试图通过以访施压, 缠访闹访等手段, 达到解决个人不合理诉求的目的, 下一步继续加强与公安民警的沟通协调, 依法依规处理相关问题。								
填报人:	牛江山					联系电话:	15832609896			

（3）解决特殊疑难信访案件补助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解决特殊疑难信访案件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0 万元，执行数为 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解决特殊疑难信访案件补助资金项目的开展，解决了长期积累、久拖未决、难以划分责任主体的特殊疑难信访案件，信访人息诉罢访，特殊疑难信访案件维稳解决率 100%。用于解决特殊疑难信访个案，解决信访群众在生活生产中相关信访问题，维护全市信访和谐稳定。

2021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霸州市信访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资金		是否为专项资金	是	实施（主管）单位	霸州市信访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0	到位数	60	执行数	60	1			
	其中：财政资金	60	其中：财政资金	60	其中：财政资金	6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信访资金专项用于解决特殊疑难信访个案，解决信访群众在生活生产中相关信访问题，维护全市信访和谐稳定。				已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帮助疑难信访案件单位数量	15	≤	17个	9件：霸州镇、岔河集、东杨庄、公安局、煎茶铺、康仙庄、南孟、农业农村局、辛章办。	完成	完成	15
		质量指标	资金已补助上访人员是否罢访	10			上访人员已息诉罢访	完成	完成	10
		时效指标	疑难案件补助资金发放及时性	15	≤	10日		完成	完成	15
		成本指标	疑难案件资金控制在预算内	10	≤	60万		完成	完成	10
	效益指标（30）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解决特殊疑难信访案件	30			改善	完成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信访人员对部门服务工作满意度	10	≥	90%		完成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填写项目绩效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下一步拟采取的纠偏措施及对策建议，项目绩效目标指标设定存在的问题及修改完善									
填报人：牛立超						联系电话：		7289737		

（4）追加信访救助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信访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70 万元，执行数为 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追加信访救助资金项目的开展，解决特殊疑难案件 1 件，救助资金到位后 10 日内全部支出，通过特殊疑难信访案件的解决，信访人息诉罢访维护信访稳定。用于解决长期积累、久拖未决、难以划分责任主体的“无头案、钉子案、骨头案”。

2021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追加30万）

填报单位：	霸州市信访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信访救助资金	是否为专项资金	是	实施（主管）单位	霸州市信访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70	到位数	30	执行数	30	1			
	其中：财政资金	30	其中：财政资金	30	其中：财政资金	3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用于解决长期积累、久拖未决、难以划分责任主体的“无头案、钉子案、骨头案”。				已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帮助疑难信访案件单位数量	15	≥	3	胜芳镇、霸州镇、康仙庄镇	完成	完成	15
		质量指标	资金已补助上访人员是否罢访	10	使用信访资金解决特殊疑难信访案件全部实现息诉罢访			完成	完成	10
		时效指标	疑难案件补助资金发放及时性	15	全部在10日内及时支付			完成	完成	15
		成本指标	疑难案件资金控制在预算内	10	是			完成	完成	10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解决特殊疑难信访案件	30	通过使用信访资金，解决了一批久拖未决的特殊疑难复杂信访案件，有效缓解我市信访压力			完成	完成	3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信访人员对部门服务工作满意度	10	相关信访人员对部门服务满意			完成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要填写项目绩效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下一步拟采取的纠偏措施及对策建议，项目绩效目标指标设定存在的问题及修改完善措施								
填报人：牛立超							联系电话：	7289737		

(5) 追加解决特殊疑难信访案件补助资金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追加解决特殊疑难信访案件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50 万元，执行数为 1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追加解决特殊疑难信访案件补助资金项目的开展，解决特殊疑难案件 1 件，救助资金到位后 10 日内全部支出，通过特殊疑难信访案件的解决，信访人息诉罢访维护信访稳定。用于解决特殊疑难信访个案，解决信访群众在生活生产中相关信访问题，维护全市信访和谐稳定。

2021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霸州市信访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资金	是否为专项资金	是	实施（主管）单位	霸州市信访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50	到位数	150	执行数	150	1			
	其中：财政资金	150	其中：财政资金	150	其中：财政资金	15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信访资金专项用于解决特殊疑难信访个案，解决信访群众在生产生活中相关信访问题，维护全市信访和谐稳定。			已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特殊疑难信访案件解决件数	10	=	1	个	完成	完成	10
			指标2							
		质量指标	特殊疑难信访案件资金已补助上访人员是否息诉罢访	20			上访人员已息诉罢访	完成	完成	25
			指标2							
		时效指标	疑难案件补助资金发放及时性	20	≤	10	日	完成	完成	25
			指标2							
	成本指标	疑难案件资金控制在预算内	10	=	150	万	完成	完成	10	
		指标2								
		...								
	效益指标（30）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项目的有效解决特殊疑难信访案件，使信访隐患得	20			改善	完成	完成	20
			指标2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信访人员对部门服务工作满意度	10	≥	90%	%	完成	完成	10
指标2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严格按照预算支出	10	100%			完成	完成	10	
		指标2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主要填写项目绩效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下一步拟采取的纠偏措施及对策建议，项目绩效目标指标设定存在的问题及修改完善措施）									
填报人：牛立超					联系电话：7289737					

（三）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1 年度无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

（四）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本部门对 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进行自评价，自评得分 97.5，评价等级为优。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 2021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霸州市信访局（本级）					
年度 主要 任务	工作任务名称	工作任务 完成情况	对应的 拟安排项目	项目完成情况	预算数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执行数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维稳值班、宣传信访相关法律法规	赴北京、省、廊坊和固安等维稳值班，做好信访工作，维持良好的信访环境。达到信访案件处置成功率 90%以上，信访维稳案件解决率 100%	信访业务费	赴北京、省、廊坊和固安等维稳值班，做好信访工作，维持良好的信访环境。达到信访案件处置成功率 90%以上，信访维稳案件解决率 100%	132.5	132.5	132.5	132.5
	聘用律师参与信访案件和信访法律咨询	法律咨询、重大、疑难、复杂信访案件的研讨提出法律意见和建议，参与诉讼、非诉讼、调解、仲裁活动法律咨询有效参与化解信访案件	离退休法官、检察官、律师、心理咨询师聘用费	参与诉讼、非诉讼、调解、仲裁活动法律咨询有效参与化解信访案件。	3	3	3	3

	解决长期积累、久拖未决、疑难案件难以划分责任主体的特殊疑难信访案件。	疑难案件化解，信访人息诉罢访。	解决特殊疑难信访补助资金。	疑难案件化解，信访人息诉罢访。	60	60	60	60
	维稳值班	赴北京、省、廊坊和固安等维稳值班	追加信访维稳资金	达到信访案件处置成功率90%以上，信访维稳案件解决率100%	70	70	30	30
	解决特殊疑难信访案件	化解1件疑难信访案件	追加信访补助资金	案件化解，信访人息诉罢访	150	150	150	150
	金额合计						375.5	375.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实际值	权重	自评得分	
部门管理 (40分)	资金投入	预算完成率		≥95%	96.82%	4	4	
		预算调整率		0		4	4	
		支出进度率		≥100%	96%	4	3.5	
		“三公经费”变动率		≤0	0.21	4	4	
		结转结余变动率		≤0		4	4	
部门管理 (40分)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	1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3	3	
	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执行率		≥95%	100%	3	3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规范	1	1	

	人员管理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100%	1	1
	信息管理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按规定公开	按规定公开	3	3
		基础信息完备性	完备	完备	1	1
	绩效管理	绩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	1
		绩效目标审核通过率	100%	100%	2	2
		绩效自评覆盖率	100%	100%	1	1
		绩效指标体系构建情况	按要求构建	按要求构建	2	2
部门 产出 (40分)	数 量	重点工作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	1
		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	100%	100%	7.5	15
	质 量			100%	7.5	
		重点工作质量达标率	100%	100%	5	10
				100%	5	
	时 效	重点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5	10
					5	
	成 本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100%	2.5	5
					2.5	
部门 效果 (20分)	经济效益				10	
	社会效益			改善		9
	生态效益					
	满意度		≥90%	95%	10	9
合 计			-	-	100-	97.5
评价结论						
绩效目标完成的指标 (超标完成的指标需说明偏差原因)			优			
尚未完成的绩效指标与偏差程度			无			

尚未完成的绩效指标原因说明		无
改进措施	1. 对部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与部门决算等的措施	无
	2. 对制度完善、人员管理、资产配置等的措施	加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预算执行的可行性，加强部门决算编制。
	3. 其他措施	进一步加强各项制度建设，强化人员管理，完善资产管理使用等各项制度。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6.16 万元，比 2020 年度增加 0.4 万元，增长 0.6%。主要原因是办公经费增加以及机关用车老化，用于维修维护费用增加。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09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0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较上年无增减变化。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大众汽车牌冀 R6127P；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未购置或报废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未购置或报废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